

校园 e 码通电子钱包使用指南

为方便我校师生的日常消费，学校信息化中心与建设银行合作开通“电子钱包”服务。此服务通过微信小程序“校园 e 码通”实现校园食堂刷码消费。目前第一食堂、第二食堂、第四食堂均已开通上线，欢迎广大师生使用体验。使用说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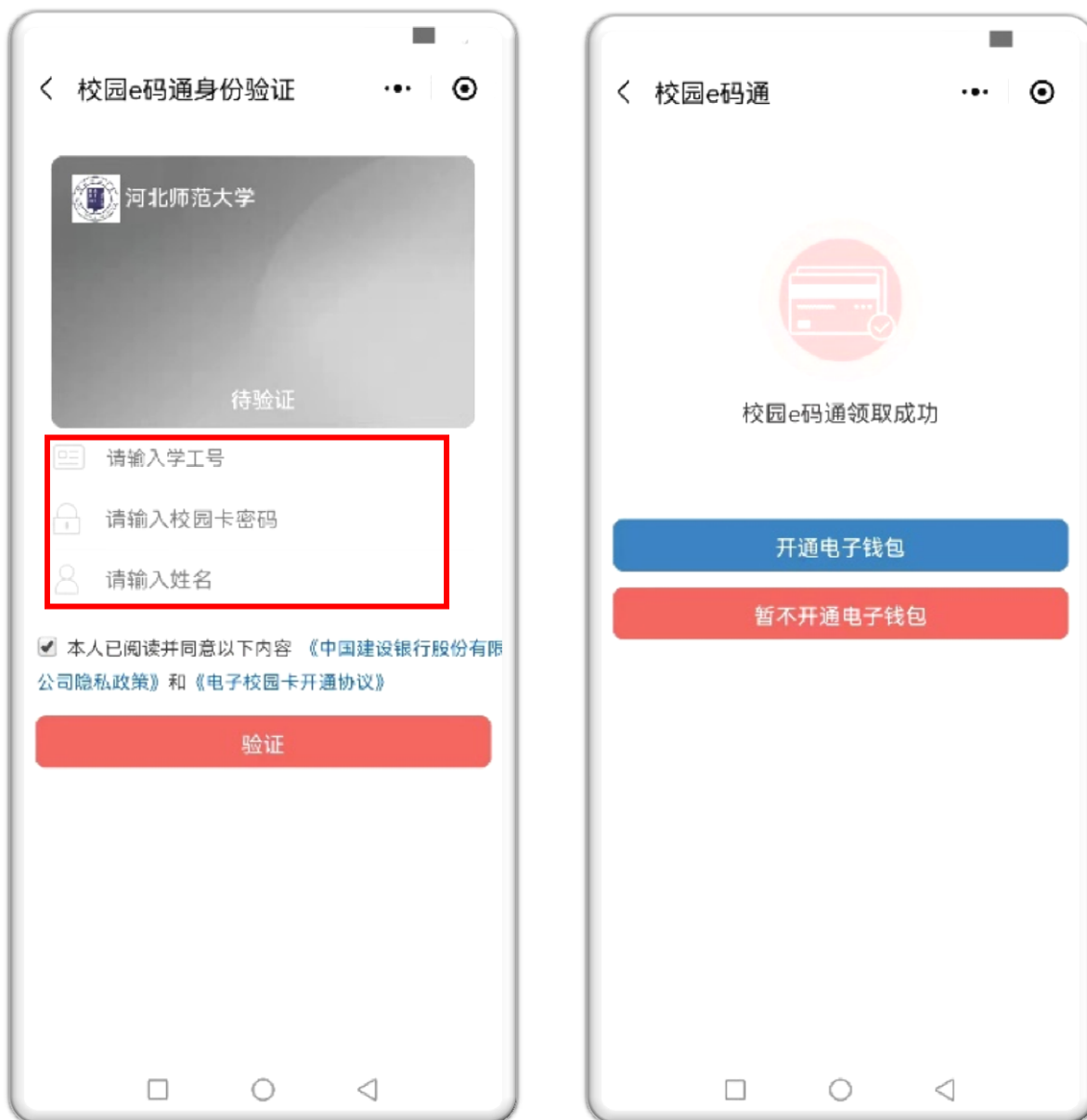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开通

① 在微信中搜索小程序“校园 e 码通”，选择“河北师范大学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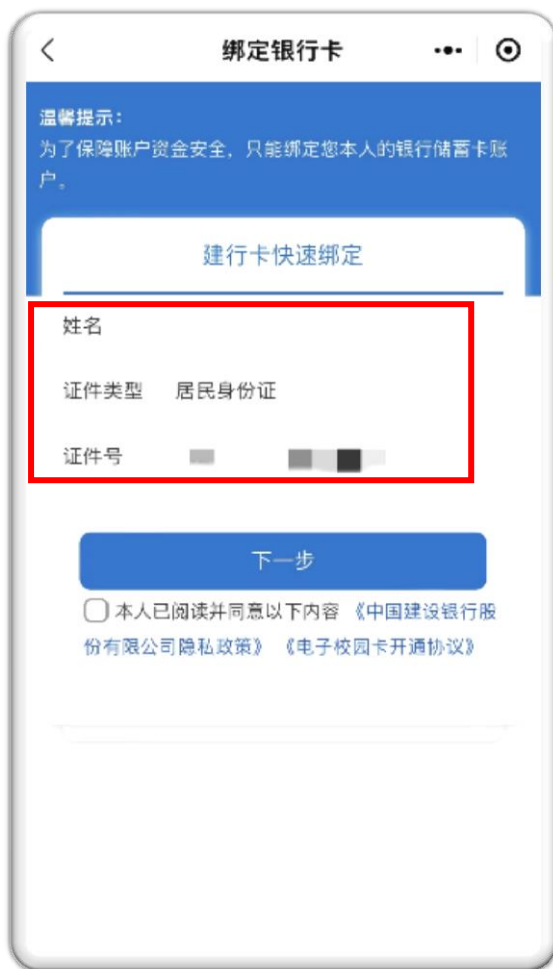


② 输入学号或工号、校园卡消费密码（默认身份证后六位）、姓名进行身份

验证，通过验证后即表示“校园e码通”领取成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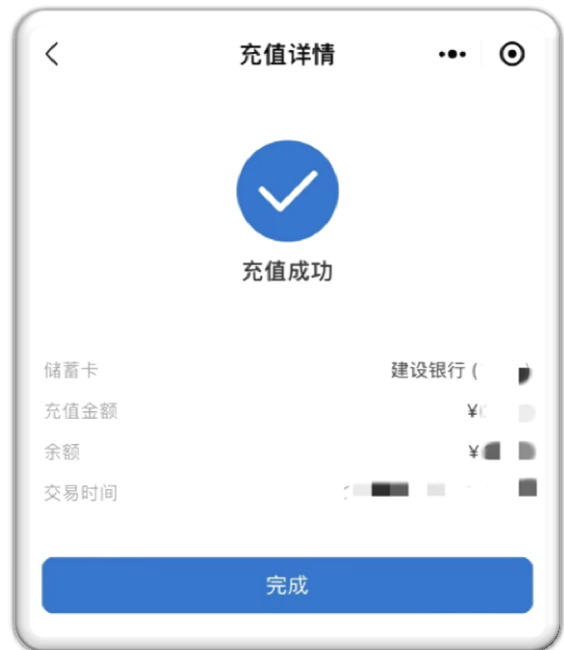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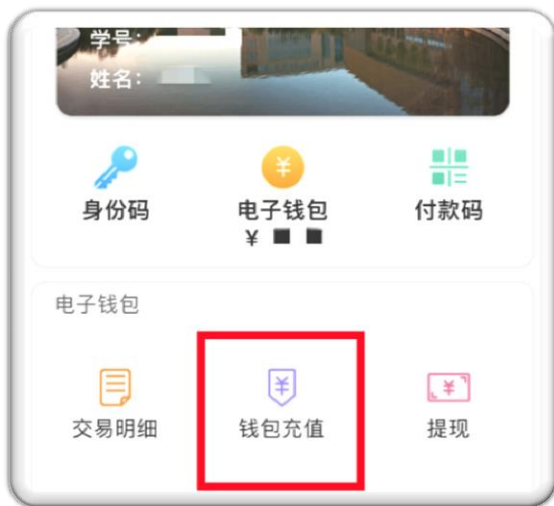
③ 开通“电子钱包”，绑定建行卡（其他银行暂未开通）。



二、充值

使用前建议从绑定银行卡向“电子钱包”进行充值。

- 电子钱包充值路径：“电子钱包-钱包充值”（从绑定的银行卡进行扣款）。
- “e 码通”电子钱包与“校园卡账户”为两个独立的账户，账户余额与消费记录并不相通。



三、消费：

进入微信小程序“校园e码通”，点击付款码。

食堂卡机旁均配有扫码窗，出示付款码即可进行消费。（注：电子钱包余额不足时，直接从钱包绑定的银行卡扣款，此时不扣除电子钱包余额）。



四、其它

1. 限额设置：电子钱包-限额



2. 提现设置：电子钱包-提现

可将“电子钱包余额”提现到绑定银行卡上，路径：“电子钱包-提现”。



3. 交易明细查询：电子钱包-交易明细



五、常见问题

1. “e 码通”电子钱包与“校园卡账户”什么关系？

“e 码通”电子钱包与“校园卡账户”为两个独立的账户，资金与消费记录不互通。

2. 为什么扫码后显示交易失败无法交易？

- a) “电子钱包付款码”失效了，请刷新付款码。
- b) 食堂消费卡机未正常连网，处于离线状态。

六、温馨提示

1. 校园 e 码通也可以进行校园卡充值，充值路径：“校园卡账户-卡片充值”（优先从“电子钱包余额扣款”；钱包余额不足时，直接从钱包绑定的银行卡扣款，此时不扣除电子钱包余额）



2. “e 码通”电子钱包消费，暂时无法进行消费纠错，付款前请**仔细确认**消费卡机输入的消费金额。